



2023 年税务师《涉税服务实务》考前冲刺卷

一、单项选择题(共 20 题，每题 1.5 分，共 30 分。每题的备选项中，只有 1 个最符合题意)

1. 下列关于税务师事务所业务质量控制的表述中，错误的是（ ）。
 - A. 涉税服务人员在提供服务时保持客观和专业谨慎，不因外在压力和个人好恶影响分析、判断的客观性，以正直、诚实、不偏不倚的态度对待有关利益各方
 - B. 税务师事务所制定质量控制制度，可以不考虑独立性对涉税服务人员的要求及时发现、处理对独立性的威胁情形
 - C. 税务师对委托人舞弊的关注，应当贯穿于业务实施的各个阶段
 - D. 项目组成员之间、项目组与被委托人之间、项目负责人与业务质量监控人员之间产生意见分歧，得到解决以后，项目负责人方可提交服务成果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选项 B，税务师事务所制定质量控制制度，应当考虑独立性对涉税服务人员的要求及时发现、处理对独立性的威胁情形。

2. 某税务师事务所在对某公司进行了初步了解后决定不承接其土地增值税清算的鉴证业务，这体现了税务师的（ ）原则。
 - A. 自愿委托
 - B. 依法涉税服务
 - C. 独立、公正原则
 - D. 诚实守信

【正确答案】A

【答案解析】涉税专业服务行业作为第三方法人机构，应遵循“自愿委托”、“依法服务”、“客观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发挥其专业能力，为纳税人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

【点评】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有委托或不委托的选择权，同时也有选择谁为其服务的权利；税务师也同样具有选择服务对象的自由，在涉税专业服务对象向其寻求涉税专业服务时，税务师拥有接受委托或拒绝服务的选择权。

3. 税务师事务所在对业务承接进行管理时，不属于重点关注内容的是（ ）。
 - A. 委托人的目的和目标
 - B. 委托人的诚信评价及风险级别
 - C. 委托业务在独立性方面对本机构及涉税服务人员的要求



D. 委托人的业务发生地和事务所的空间距离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税务师事务所所在对业务承接进行管理时，对以下内容应重点关注：第一，委托人的委托目的和目标；第二，委托人的诚信评价及风险级别；第三，委托人的信誉、诚信可靠性及纳税遵从度；第四，专业胜任能力；第五，委托业务在独立性方面对本机构及涉税服务人员的要求；第六，判断收费是否合理。

4. 下列关于税款征收方式的陈述，不正确的是（ ）。

- A. 核定征收一般适用于财务会计制度健全的纳税单位
- B. 定期定额征收一般适用于小型个体工商户
- C. 委托代征税款一般适用于零星、分散和异地缴纳的税款征收
- D. 查验征收是指税务机关对纳税人的应税商品、产品，通过查验数量，按市场一般销售单价计算其销售收入，并据以计算应纳税款的一种征收方式

【正确答案】A

【答案解析】核定征收一般适用于账务不全，但能控制其材料、产量或进销货物的纳税单位或个人。

5. 下列说法中，不需要办理变更税务登记的是（ ）。

- A. 某企业更换法人代表
- B. 某企业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 C. 某企业增加注册资金
- D. 某企业总机构跨省迁移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选项 D，经营地点发生变动，涉及改变主管税务机关的，应当办理注销税务登记。

6. 下列关于发票开具要求的表述，不正确的是（ ）。

- A. 收取款项未发生销售行为的，只能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不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B. 企业之间购销商品业务，可以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C. 属于民族自治地方的企业，可以在使用中文的同时使用当地通用的一种文字
- D. 一般纳税人销售货物、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和发生应税行为不能汇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选项 D，一般纳税人销售货物、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和发生应税行为可汇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汇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同时使用增值税发票管理新系统开具《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清单》，并加盖发票专用章。

【点评】发票开具的基本要求：

在开具发票时，应当按照规定的时限，做到按照号码顺序填开，填写项目齐全，内容真实，字迹清楚，全部联次一次打印，内容完全一致，并在发票联和抵扣联加盖发票专用章。

开具发票应当使用中文。民族自治地方可以同时使用当地通用的一种民族文字。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有下列虚开发票行为：①为他人、为自己开具与实际经营业务情况不符的发票；②让他人为自己开具与实际经营业务情况不符的发票；③介绍他人开具与实际经营业务情况不符的发票。

7. 下列内容不会导致涉税专业服务关系发生变化的是（ ）。

- A. 原委托项目因新发展而导致原约定范围变化
- B. 负责某项目的税务师因故发生变动
- C. 委托方由于收费问题要求变更协议书
- D. 因客观原因，需要延长完成协议时间

【正确答案】C

【答案解析】涉税专业服务协议书签订后，涉税专业服务机构及其涉税服务人员应按协议约定的涉税专业服务事项进行工作，但遇有下列问题之一的，应由协议双方协商对原订协议书进行修改和补充。

- (1) 委托项目发生变化；
- (2) 涉税专业服务人员发生变化；
- (3) 由于客观原因，需要延长完成协议时间。

使涉税专业服务的法律关系发生变化，必须先修订涉税专业服务协议书，并经过委托方和受托方共同签章后生效，修订后的协议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 欠缴税款的纳税人因怠于行使到期债权，或者放弃到期债权，或者无偿转让财产，或者以明显不合理的低价转让财产而受让人知道该情形，对国家税收造成损害的，税务机关可以行使代位权和（ ）。

- A. 处理权



- B. 撤销权
- C. 处分权
- D. 留置权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欠缴税款的纳税人因怠于行使到期债权，或者放弃到期债权，或者无偿转让财产，或者以明显不合理的低价转让财产而受让人知道该情形，对国家税收造成损害的，税务机关可以行使代位权、撤销权。

9. 下列涉税专业服务情形中，委托方不能单方终止代理行为的是（ ）。

- A. 涉税专业服务机构为委托方更换税务师
- B. 涉税专业服务机构解散
- C. 涉税专业服务机构因经营不善破产
- D. 涉税服务人员未按涉税专业服务协议的约定提供服务

【正确答案】A

【答案解析】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委托方在代理期限内可单方终止服务行为：

- (1) 涉税服务人员未按涉税专业服务协议的约定提供服务；
- (2) 涉税专业服务机构被注销资格；
- (3) 涉税专业服务机构破产、解体或被解散。

10. (2017 年) 某公司拖欠 2021 年度增值税 42 万元，催款无效，经县税务局局长批准 2022 年 2 月，税务机关书面通知开户银行扣缴所欠税款，这一行政行为属于（ ）。

- A. 税收保全措施
- B. 提供纳税担保
- C. 强制执行措施
- D. 税务行政协助

【正确答案】C

【答案解析】税法规定，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缴纳或者解缴税款，纳税担保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缴纳所担保的税款，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缴纳，逾期仍未缴纳的，经县以上税务局（分局）局长批准，税务机关可以采取下列强制执行措施：

- (1) 书面通知其开户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从其存款中扣缴税款；



(2) 扣押、查封、依法拍卖或者变卖其价值相当于应纳税款的商品、货物或者其他财产，以拍卖或者变卖所得抵缴税款。

11. 有关个体工商户“两证整合”的登记制度，下列表述不正确的是（ ）。

- A. 个体工商户实施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两证整合”登记制度
- B. 新换发的营业执照具有原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的功能，税务部门不再发放税务登记证
- C. 个体工商户的电子登记档案与纸质登记档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D. 暂未取得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的个体工商户，其原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不再有效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暂未取得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的个体工商户，其营业执照和税务登记证继续有效。

12. (2018 年) “五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后，下列关于新开设企业税务登记表述准确的是（ ）。

- A. 取消税务登记，以营业执照替代税务登记证
- B. 仍办理税务登记，并核发税务登记证件
- C. 向税务机关完成信息补录，仍核发税务登记证件
- D. 只向税务机关完成信息补录，不再核发税务登记证件

【正确答案】D

正保会计网校

【答案解析】新设立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领取由市场监督部门核发加载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后，无须再次进行税务登记，不再领取税务登记证。企业办理涉税事宜时，在完成补充信息采集后，凭加载统一代码的营业执照可代替税务登记证使用。选项 A 表述不准确，“五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并非是将税务登记取消了，税务登记的法律地位仍然存在。

13. 下列关于企业开具和使用发票的说法中，正确的是（ ）。

- A. 属于内蒙古自治区的企业，必须同时使用中文和蒙古文开具发票
- B. 向消费者个人零售小额商品或者提供零星劳务的，可免于逐笔开具发票
- C. 填开发票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在收到款项时开具发票，未收到款项一律不允许开具发票
- D. 发票的全部联次必须一次性如实填开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选项 A，填写发票应当使用中文，民族自治地区可以同时使用一种民族文字；选项 B，向消费者个人零售小额商品或者提供零星服务的，是否可免于逐笔开具发票，由省税务机关确定；选项 C，填开发票的单位和个人必须在发生经营业务确认营业收入时开具发票，未发生经营业务一律不准开具发票。

14. 税务师受托对某企业 2022 年度企业所得税纳税情况进行审核，发现“财务费用”账户中列支有两次利息费用：一次是向银行流动资金借款的利息支出 5 万元，借款金额 200 万元，借款期限 6 个月；另一次是经过批准向本企业职工集资借款的利息支出 5 万元，集资金额 5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金融企业同期同类贷款利率为 5%。企业计算 2022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时，允许扣除的利息是（ ）万元。

- A. 7.5
- B. 8.25
- C. 6.25
- D. 10

【正确答案】A

【答案解析】向金融企业借款的利息支出，按照实际发生数额扣除；向非金融企业借款的利息支出，不超过按照金融企业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的数额的部分可据实扣除，超过部分不允许扣除。允许扣除的利息支出 $=5+50 \times 5\% = 7.5$ （万元）。

15. 下列关于房产税的纳税人说法不正确的是（ ）。

- A. 产权属国家所有的，纳税人为经营管理单位
- B. 产权出典的，由出典人纳税
- C. 产权所有人、承典人不在房屋所在地的，由房产代管人或者使用人纳税
- D. 产权未确定及租典纠纷未解决的，由房产代管人或者使用人纳税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产权出典的，由承典人纳税。

16. 华北某油田 2022 年 3 月开采原油 8000 吨，当月销售 5000 吨，取得不含税销售额 1700 万元，用于开采原油过程中加热的原油 400 吨，用于职工食堂和浴室的原油 20 吨，当月与原油同时开采的天然气 40000 立方米，均已全部销售，取得不含税销售额 8.5 万元，已知该原油与天然气适用的资源税税率均为 6%。该油田当月应纳的资源税为（ ）元。

- A. 1025100



- B. 1029180
- C. 1020380
- D. 1031580

【正确答案】B

【答案解析】开采原油以及在油田范围内运输原油过程中用于加热的原油、天然气，免征资源税。应纳的资源税 $=[(5000+20)\times 1700 \div 5000 \times 6\% + 8.5 \times 6\%] \times 10000 = 1029180$ (元)。

17. 某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进口货物取得的属于增值税扣税范围的海关缴款书，并于当月向主管税务机关报送《海关完税凭证抵扣清单》（电子数据），申请稽核比对。对尚未取得稽核相符结果的海关专用缴款书的进项税额，企业的会计处理为（ ）。

- A. 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 B. 记入“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科目
- C. 记入“应交税费——未交增值税”科目
- D. 记入“应交税费——待认证进项税额”科目

【正确答案】D

【答案解析】一般纳税人已申请稽核但尚未取得稽核相符结果的海关缴款书进项税额，在“应交税费——待认证进项税额”明细科目核算。

18. 纳税情况审查业务是指（ ）接受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委托，指派本所有资质的涉税服务人员，依法对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等纳税情况进行审查并作出专业结论。

- A. 税务师事务所
- B. 会计师事务所
- C. 行政事业单位
- D. 律师事务所

【正确答案】A

【答案解析】纳税情况审查业务是指税务师事务所接受行政机关、司法机关委托，指派本所有资质的涉税服务人员，依法对纳税人、扣缴义务人等纳税情况进行审查并作出专业结论。

19. 税务师接受咨询时，下列答复正确的是（ ）。

- A. 白酒生产企业批发给商场白酒收取的优质费，可随销售款一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B. 某商场收到厂家的“平销返利”，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C. 某酒厂销售啤酒同时收取的包装物押金，逾期时并入消费税的计税依据征收消费税



D. 企业外购货物用于集体福利，应计算增值税的销项税额

【正确答案】A

【答案解析】选项 B，商业企业收到的平销返利一律不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选项 C，啤酒是从量征收消费税，押金与计税依据无关；选项 D，企业外购货物用于集体福利，进项税额不允许抵扣，不能做视同销售处理。

20. 关于代理记账服务下列说法中不正确的有（ ）。

- A. 原始凭证处理，包括原始凭证的合规性审核、分类汇总以及对问题凭证的处理。
- B. 纳税申报，包括编制纳税申报表及附列资料，办理纳税申报
- C. 财务报告仅包括按照会计分期编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附注财务报告
- D. 涉税专业服务机构及其涉税服务人员应区别不同的委托人实施分类建账，分别设置复式账或者简易账

【正确答案】C

【答案解析】选项 C 说法错误，财务报告包括按照会计分期编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附注等财务报告；按月编制试算平衡表、银行余额调节表等财务报告。

二、多项选择题（共 10 题，每题 2 分，共 20 分。每题的备选项中，有 2 个或 2 个以上符合题意，至少有 1 个错项。错选或多选不得分；少选选对的，每个选项得 0.5 分）

1. 下列对异常增值税扣除凭证的说法正确的是（ ）。

- A. 直接走逃失联不纳税申报，或虽然申报但通过填列增值税纳税申报表相关栏次，规避税务机关审核比对，进行虚假申报的，其所对应属期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属于异常凭证
- B.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申报抵扣异常凭证进项税额累计占同期全部增值税专用发票进项税额 50%（含）以上的，其对应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属于异常凭证
- C. 商贸企业购进、销售货物名称严重背离的，其对应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属于异常凭证
- D. 纳税人尚未申报抵扣、尚未申报出口退税或已作进项税额转出的异常凭证，其涉及的进项税额计入异常凭证进项税额的计算
- E. 纳税人对税务机关认定的异常凭证存有异议，可以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核实申请

【正确答案】ACE

【答案解析】选项 B，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申报抵扣异常凭证进项税额累计占同期全部增值税专用发票进项税额 70%（含）以上，并且异常凭证进项税额累计超过 5 万元的，其对应开具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属于异常凭证；选项 D，纳税人尚未申报抵扣、尚未申报出口退税或已作进项税额转出的异常凭证，其涉及的进项税额不计入异常凭证进项税额的计算。

2. 下列关于纳税评估的陈述，正确的有（ ）。

- A. 评估对象为税务机关管辖的主要纳税人和主要税种
- B. 对于评估中发现的问题，均应该立案查处
- C. 对纳税评估中发现需要提请纳税人进行陈述说明、补充提供举证资料等问题，应由主管税务机关约谈纳税人
- D. 纳税人可以委托税务代理人进行税务约谈
- E. 税务约谈的对象主要是企业财会人员，纳税人可以委托税务代理人进行税务约谈

【正确答案】 CDE

【答案解析】 选项 A，纳税评估的对象为税务机关负责管理的所有纳税人和其应纳所有税种，而不是主要纳税人和主要税种；选项 B，对于评估中发现的一般性问题，不具有违法嫌疑的，是不需要立案查处的。

3. 下列关于涉税专业服务关系确立的前提，表述正确的有（ ）。

- A. 涉税专业服务关系的确立，应当以双方自愿委托和自愿受理为前提
- B. 委托项目必须符合法律规定
- C. 受托涉税专业服务机构及其涉税服务人员必须接受税务机关实名制管理
- D. 专业税务顾问、税收策划、涉税鉴证、纳税情况审查四大类业务，必须由具有税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资质的涉税专业服务机构从事，相关文书应由税务师、注册会计师、律师签字，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 E. 涉税专业服务关系的确立可以书面签订涉税专业服务协议书，也可以以口头形式约定

【正确答案】 ABCD

【答案解析】 选项 E，涉税专业服务关系确立必须书面签订（或其他法律认可的电子方式）涉税专业服务协议书，而不得以口头或其他形式。

4. 涉税专业服务关系变更的原因主要有（ ）。

- A. 原委托项目有了新发展，服务内容超越了原约定范围，经双方同意增加服务内容
- B. 由于客观原因，委托服务内容发生变化
- C. 委托人死亡或解体、破产
- D. 涉税专业服务人员发生变化



E. 由于客观原因，需要延长完成协议时间

【正确答案】ABDE

【答案解析】选项 C，委托人死亡或解体、破产，涉税专业服务机构在服务期限内可单方终止服务行为。

5. 下列关于纳税评估的表述，正确的有（ ）。

- A. 纳税评估的对象为税务机关负责管理的主要纳税人及其应纳主要税种
- B. 筛选纳税评估对象可采用计算机自动筛选、人工分析筛选和重点抽样筛选等方法
- C. 对纳税评估中发现的需要提请纳税人进行陈述说明、补充提供举证资料等问题，应由主管税务机关约谈纳税人
- D. 对纳税评估工作中发现的问题要作出评估分析报告，提出进一步加强征管工作的建议，并将评估工作内容、过程、证据、依据和结论等记入纳税评估工作底稿
- E. 税务约谈的对象主要是企业财务会计人员，因评估工作需要，必须约谈企业其他相关人员的，应经批准后通过企业财务部门进行安排

【正确答案】BCDE

【答案解析】纳税评估的对象为税务机关负责管理的所有纳税人及其应纳所有税种，而不是主要纳税人及其应纳主要税种。

6. 下列关于“五证合一”税务登记改革的说法，正确的有（ ）。

- A. “五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取消了税务登记
- B. 新设立企业领取由市场监督部门核发加载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后，无须再次进行税务登记，不再领取税务登记证
- C. 企业办理涉税事宜时，在完成补充信息采集后，凭加载统一代码的营业执照可代替税务登记证使用
- D. 过渡期现在已经结束，目前均已更换为“五证合一”
- E. “多证合一”改革之外的其他组织，如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境外非政府组织等，应当依法向税务机关办理税务登记，领取税务登记证件

【正确答案】BCDE

【答案解析】选项 A，“五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并非是将税务登记取消了，税务登记的法律地位仍然存在，只是政府简政放权将此环节改为由市场监督部门“一口受理”，核发一个加载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这个营业执照在税务机关完成信息补录后



具备税务登记证的法律地位和作用；选项 D，过渡期现在已经结束，目前均已更换为“五证合一”。但是如果过渡期间，未换发“五证合一、一照一码”营业执照的企业，原税务登记证件依然有效。

7. 下列非货币性资产投资，企业所得税处理的方法正确的有（ ）。

- A. 居民企业以非货币性资产对外投资确认的非货币性资产转让所得，可在不超过 5 年期限内，分期均匀计入相应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
- B. 居民企业以非货币性资产对外投资，应对非货币性资产进行评估并按评估后的公允价值扣除计税基础后的余额，计算确认非货币性资产转让所得
- C. 居民企业以非货币性资产对外投资，应于投资协议生效并办理股权登记手续时，确认非货币性资产转让收入的实现
- D. 居民企业以非货币性资产对外投资而取得被投资企业的股权，应以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允价值确定
- E. 被投资企业取得非货币性资产的计税基础，应按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允价值确定

【正确答案】ABCE

【答案解析】居民企业以非货币性资产对外投资而取得被投资企业的股权，应以非货币性资产的原计税成本为计税基础，加上每年确认的非货币性资产转让所得，逐年进行调整。

8. 下列关于个人所得税的缴纳，表述正确的有（ ）。

- A. 自然人股东从注销的被投资企业取得的剩余资产价值，超过原投资成本部分，无需缴纳个人所得税
- B. 退休人员再任职取得的收入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
- C. 编剧从电视剧的制作单位取得的剧本使用费，应按照“工资薪金所得”征收个人所得税
- D. 对个人购买符合规定的商业健康保险产品的支出，允许在当年（月）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予以税前扣除，扣除限额为 2400 元/年（200 元/月）
- E. 个体工商户业主的工资薪金支出不得税前扣除

【正确答案】BDE

【答案解析】选项 A，自然人股东从注销的被投资企业取得的剩余资产价值，超过原投资成本部分，需要缴纳个人所得税；选项 C，编剧从电视剧的制作单位取得的剧本使用费，不再区分剧本的使用方是否为其任职单位，统一按“特许权使用费所得”项目计征个人所得税。



9. 税务师对纳税人的“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明细账进行审核时，企业的以下处理中，正确的有（ ）。

- A. 企业当期发生进货退回业务，应该减少当期进项税额，贷记“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转出）”账户
- B. 企业职工餐厅领用了上月购进的面粉一批（相应的进项税额已抵扣），贷记“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转出）”账户
- C. 企业因地震造成自产面粉发生损失（相应的进项税额已抵扣），贷记“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转出）”账户
- D. 商业企业用外购汽车对外捐赠（相应的进项税额已抵扣），贷记“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转出）”账户
- E. 企业用上月外购的牛奶发放给职工（相应的进项税额已抵扣），作为国庆节的福利，贷记“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转出）”账户

【正确答案】BE

【答案解析】选项 A，购货退回、取得折让折扣等，是对原业务的减少，红字冲减当期增值税进项税额。进项税转出适用于购进货物改变用途等业务，需对原已抵扣进项税额做转出处理。所以本题应该是红字借记“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账户；选项 C，按现行规定只有因管理不善造成的非正常损失才作进项税额转出，地震等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不作转出处理；选项 D，属于视同销售业务，贷记“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账户。

10. 下列关于税务行政诉讼的基本原则，说法不正确的有（ ）。

- A. 人民法院依法对行政案件独立行使审判权，不受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干涉
- B. 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原则要求人民法院在办案过程中，要忠于事实，忠于法律，在查明案件事实真相的基础上，以法律为尺度，作出正确的裁判
- C. 合议可由审判员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合议庭，也可以由审判员和陪审员组成合议庭
- D. 除涉及国家秘密、个人隐私和法律另有规定者外，一律公开进行
- E. 法院审理行政案件实行一审终审制

【正确答案】CE

【答案解析】选项 C，合议可由审判员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合议庭，也可以由审判员和陪审员组成合议庭；选项 E，法院审理行政案件实行两审终审制。



三、简答题（共 5 题，每题 8 分，共 40 分）

1. 某贸易公司 2021 年 10 月 25 日从外地某钢铁厂购进螺纹钢一批，钢铁厂于当日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将发票联和抵扣联交给贸易公司业务人员。2021 年 11 月 4 日贸易公司业务人员在返程途中被盗，将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发票联和抵扣联丢失。因此项购销业务涉及金额巨大，贸易公司当即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派相关人员去钢铁厂进行沟通，说明情况并希望钢铁厂再开一张相同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钢铁厂财务人员拒绝另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1）钢铁厂为什么拒绝另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正确答案】本题目中，贸易公司丢失未经认证的发票而要求钢铁厂另开发票不符合重开发票的规定，如果另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属于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所以钢铁厂依法拒绝贸易公司另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要求。

（2）贸易公司在钢铁厂不另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情况下，怎样才能取得此项业务的增值税进项税额抵扣凭证？

【正确答案】自 2020 年 1 月起，纳税人丢失已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发票联和抵扣联，可凭加盖销售方发票专用章的相应发票记账联复印件，作为增值税进项税额的抵扣凭证、退税凭证或记账凭证。所以贸易公司应和钢铁厂沟通，取得钢铁厂加盖发票专用章的发票记账联复印件，作为增值税进项税额抵扣凭证。

（3）贸易公司最迟应何时办妥各项相关手续，才能保证此项业务的进项税额可以抵扣？

【正确答案】

没有时间限制。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取得 2017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海关进口增值税专用缴款书、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收费公路通行费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取消认证确认、稽核比对、申报抵扣的期限。

2. 某电器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10 日，在省外某市设立销售分公司并领取营业执照。分公司由电器公司在当地与相关单位签订了 2 年的房屋租赁合同，并由电器公司预付了 1 年的租金。2021 年 6 月 15 日，电器公司收到分公司所在地税务局的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要求电器公司在 6 月底前到分公司所在地税务局办理税务登记，并支付罚款 1000 元。电器公司认为分公司尚未开展业务，也未取得收入，而不需要办理税务登记手续，更不能接受处罚。

2021 年 7 月 30 日，电器公司又接到分公司所在地税务局处罚决定书，要求电器公司办理其分公司的税务登记并支付罚款 5000 元，电器公司于是向当地 A 税务师事务所进行咨询，询问



该事项为何需要办理税务登记、税务行政处罚依据是什么、是否可以对税务机关的处罚行为提起税务行政复议、税务师事务所是否可以接受税务行政复议的委托。

要求：

- (1) 请就上述问题替税务师作出答复。

【正确答案】

(1) 根据《税收征管法》有关规定：“纳税人应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起 30 日内申报办理税务登记”。因为该电器有限公司设立分公司办理了营业执照，故应在分公司所在地办理税务登记。

(2) 税务行政处罚的依据是“纳税人未按定期限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税务登记手续，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 2000 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处 2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的罚款”。所以分公司所在地的税务局行政处罚行为是正确的。

(3) 该事项属于税务行政复议的受案范围，因为税务行政复议的受案范围中包括税务机关做出的税务行政处罚行为。

- (4) 税务师事务所可以接受该事项的委托，税务行政复议是税务服务范围之一。

3. 甲公司与乙供应商按赊销方式签订采购机器设备和设备配件的两份合同，合同约定，2021 年 8 月 1 日交货，9 月 1 日收取货款。乙供应商于 2021 年 5 月 13 日，在机器设备尚未完工的情况下，开具了设备配件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价款为 20 万元，并将发票放在设备配件的包装箱内，准备待机器设备完工后，一起发送给甲公司。但是，到 2021 年 11 月 25 日，乙供应商一直未能完工交货，乙企业也未将已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交给甲公司，甲公司由于诸多原因，决定取消相关的两个订单，经双方协商，乙供应商同意取消订单。双方均为一般纳税人。

请问：

- (1) 乙供应商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时间是否恰当及开票后的税务处理？

【正确答案】

按规定，先开具发票的，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开具发票的当天，因此，乙企业提前开票不违反规定，提前开具发票的，应在开具发票的当期确认收入计算缴纳增值税，增值税销项税额=20×13%=2.6（万元）



【点评】销售货物或者应税劳务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收讫销售款项或者取得索取销售款项凭据的当天；先开具发票的，为开具发票的当天。

(2) 如属于开票有误尚未交付发票的情况，乙供应商应如何开具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

【正确答案】

因开票有误等原因尚未将专用发票交付购买方的，以及购买方未用于申报抵扣并将发票联及抵扣联退回的，销售方可在增值税发票系统升级版中填开并上传《开具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表》，销售方填开《信息表》时应填写相对应的蓝字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主管税务机关通过网络接收纳税人上传的《信息表》，系统自动校验通过后，生成带有“红字发票信息表编号”的《信息表》，并将信息同步至纳税人端系统中。销售方凭税务机关系统校验通过的《信息表》开具红字专用发票，在增值税发票系统升级版中以销项负数开具。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应与《信息表》一一对应。

【点评】a. 购买方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已用于申报抵扣的（已生效）：购买方可在增值税发票管理新系统中填开并上传《开具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表》（简称《信息表》），在填开《信息表》时不填写相对应的蓝字专用发票信息，应暂依《信息表》所列增值税税额从当期进项税额中转出，待取得销售方开具的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后，与《信息表》一并作为记账凭证。（已抵扣先做进项税额转出） b. 购买方取得专用发票未用于申报抵扣、但发票联或抵扣联无法退回的：购买方填开《信息表》时应填写相对应的蓝字专用发票信息。（未抵扣无需做进项税额转出） c. 销售方开具专用发票尚未交付购买方，以及购买方未用于申报抵扣并将发票联及抵扣联退回的：销售方填开并上传《信息表》，填写相对应的蓝字专用发票信息。（未抵扣且未交付，由销售方处理）

4. 个体工商户刘某从事食品经营。2021年2月，刘某以生意清淡经营亏损为由，没有在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所在地税务所责令其限期申报，但刘某逾期仍不申报。随后，税务所核定其应缴纳税款1000元，限其于15日内缴清税款。刘某在限期内未缴纳税款，并对核定的税款提出异议，税务所不听刘某申辩，直接扣押其价值1500元的一批服装。扣押后刘某仍未缴纳税款，税务所遂将服装以1000元的价格委托某商店销售，用以抵缴税款。

(1) 问题一：根据税法规定，应如何处理刘某的行为？

【正确答案】



(1) 该个体工商户发生纳税义务，未按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经税务机关责令限期申报，逾期仍不申报的，税务机关有权核定其应纳税额；

(2) 该个体工商户未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纳税申报，税务机关通知申报，逾期仍未申报，造成了不缴或少缴应纳税款的结果，构成了逃避缴纳税款，税务机关应追缴其不缴或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少缴税款 50% 以上 5 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 问题二：分析税务所的执法行为有何不妥之处。

【正确答案】税务所执法不妥之处如下：

①税务所未经县以上税务局（分局）局长批准就采取强制执行措施；

②纳税人对税务机关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有要求听证的权利，有申诉、抗辩权，税务所未听其申诉；

③税务所核定甲某的应纳税款为 1000 元，而扣押了甲某价值 1500 元的一批服装，扣押货物的价值超过了应纳税款的价值；

④所扣押的商品未依法拍卖或变卖，而自行委托商店销售。

5. 个体工商户王某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领取营业执照，并开始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同年 8 月 25 日，该县税务局在漏征漏管户清理工作中，发现王某未按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该县税务局于是对王某未按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行为，责令限期改正，同时依照法定程序作出 1500 元罚款的决定。王某对此不服，计划申请行政复议。

(1) 该县税务局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是否正确？为什么？

【正确答案】该县税务局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正确。《税收征管法》规定，纳税人未按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处以 2000 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处以 2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的罚款。

(2) 对王某的行政复议申请，其管辖机关应该受理吗？

【正确答案】对王某的行政复议申请，其管辖机关应当受理，《税务行政复议规则》规定，当事人对税务机关作出的行政处罚行为不服，可以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3) 该行政复议的申请人、被申请人和管辖机关分别是哪方？

【正确答案】该行政复议的申请人是该个体工商户，由王某代表该组织参加行政复议；被申请人是该县税务局；其管辖机关是市税务局。



四、综合分析题（共 2 题，每题 25 分，共 50 分）

1. 市区某制造业企业为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属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2023年初，该企业聘请税务师对 2022 年纳税情况进行审核。该企业按月结转利润，2022 年年度决算报表尚未编制。

该企业 2022 年发生的经营业务如下：

(1) 销售自产产品，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税销售额 80000000 元；为生产产品购进原材料，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上注明货款金额 20000000 元、增值税税额 2600000 元。

(2) 2022 年 6 月 30 日，企业将闲置的厂房出租，合同约定每年含税租金收入 200000 元，租期为 3 年。企业于 2022 年 7 月 1 日一次性收取当年半年的含税租金 100000 元，企业的账务处理为：

借：银行存款 100000

贷：预收账款 100000

厂房相关折旧已经正确计提并计入了会计处理，企业已经在租赁合同上贴印花税票 5 元，并按照房产的计税余值缴纳了房产税。企业已经按上述核算方法进行了会计处理。该厂房账面原值 2000000 元，当地政府规定的房产税减除比例为 30%。假设该企业应采用简易计税方法缴纳增值税。

(3) 投资收益共 300000 元，全部为国债利息收入。

(4) 企业全年自行核算可以税前扣除的销售成本、税金及附加合计 40000000 元。

(5) 全年发生管理费用 7000000 元（其中包含业务招待费用 600000 元、符合条件的新技术研究开发费用 600000 元）。

(6) 全年发生销售费用 15000000 元，其中包括不含税广告费用 10000000 元，取得广告公司（一般纳税人）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注明广告费 10000000 元，增值税税额 600000 元。

(7) 已计入成本、费用中的实际发生的合理工资总额 4000000 元，实际发生的职工福利费 600000 元，实际拨缴的工会经费 70000 元，实际发生的职工教育经费 150000 元。

(8) 营业外支出账户列支当年的公益性捐赠支出 1200000 元、工商部门的罚款 50000 元。

(9) 2022 年 10 月新购入一批生产经营用计算机，不含税单价 8000 元，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价款 2000000 元，增值税税额 260000 元。当年按会计规定计提并已在成本费用中列支的折旧费用为 200000 元，企业在税法上选择一次性税前扣除政策。

(10) 为了提升企业技术能力，2022 年 10 月接受自然人张某以技术成果投资入股。张某该



项技术成果研发成本为 1200000 元，投资时评估作价 15000000 元。投资入股后，张某持有企业股权份额的 5%，企业股本总额增加 5000000 元。

(11) 其他相关资料：2021 年企业超标的费用支出如下表所示：

费用支出明细	超标金额
业务招待费支出	20000 元
广告费支出	400000 元
职工教育经费支出	25000 元
公益性捐赠支出	1000000 元

要求：根据上述资料，按照下列序号计算回答问题。

(1) 企业闲置厂房出租业务的涉税处理是否正确？请说明理由。如不正确，请做出正确的账务调整分录和纳税调整。

【正确答案】

企业闲置厂房出租业务的涉税处理不正确。企业未确认收入，也未计算缴纳增值税，进而未计算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租期已经确定，合同金额固定，印花税仅仅按 5 元贴花错误。房产出租应从租计征房产税，企业从价计征房产税有误。

①应确认其他业务收入 = $100000 \div (1+5\%) = 95238.10$ (元)。

②应按预收的租金缴纳增值税，应补缴增值税 = $100000 \div (1+5\%) \times 5\% = 4761.9$ (元)。

③应补缴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合计 = $4761.9 \times (7\% + 3\% + 2\%) = 571.43$ (元)，补缴的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应计入“税金及附加”科目。

④应补缴印花税 = $200000 \times 3 \times 1\% - 5 = 595$ (元)，补缴的印花税应计入“税金及附加”科目。

⑤应补缴房产税 = $100000 \div (1+5\%) \times 12\% - 2000000 \times (1-30\%) \times 1.2\% \times 6 \div 12 = 3028.57$ (元)，补缴的房产税应计入“税金及附加”科目。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合计 = $95238.10 - 571.43 - 595 - 3028.57 = 91043.1$ (元)

账务调整分录：

借：预收账款 100000

贷：本年利润 95238.10

应交税费——简易计税 4761.9



借：本年利润 571.43

贷：应交税费——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333.33

——应交教育费附加 142.86

——应交地方教育附加 95.24

借：本年利润 595

贷：应交税费——应交印花税 595

借：本年利润 3028.57

贷：应交税费——应交房产税 3028.57

【提示】该企业按月结转利润，2022 年年度决算报表尚未编制，对于影响利润的错账须调整至“本年利润”科目核算。

(2) 计算业务招待费应调整的应纳税所得额。

【正确答案】

业务招待费不得跨年结转，2021 年超标的业务招待费，不得结转至 2022 年扣除。

业务招待费对应纳税所得额的调整额：

销售（营业）收入的 $0.5\% = (80000000 + 95238.10) \times 0.5\% = 400476.19$ (元)。

发生额的 $60\% = 600000 \times 60\% = 360000$ (元)。

业务招待费应调增的应纳税所得额 $= 600000 - 360000 = 240000$ (元)。

(3) 计算新技术研究开发费用应调整的应纳税所得额。

【正确答案】新技术研发费可加计 100% 扣除，应调减应纳税所得额 $= 600000 \times 100\% = 600000$ (元)。

(4) 计算广告费应调整的应纳税所得额。

【正确答案】

广告费扣除限额 $= (80000000 + 95238.10) \times 15\% = 12014285.72$ (元)。

当年实际发生影响损益的广告费支出 10000000 元，未超过扣除限额，

当年的广告费可以全额扣除。剩余的广告费扣除限额 $= 12014285.72 - 10000000 = 2014285.72$ (元)，可以扣除 2020 年超标的广告费支出 400000 元，应调减应纳税所得额 400000 元。

(5) 计算工资及三项经费应调整的应纳税所得额。

【正确答案】



实发的合理工资薪金可以税前扣除。

职工福利费扣除限额 $=4000000 \times 14\% = 560000$ （元）。

职工福利费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 $=600000 - 560000 = 40000$ （元）。

工会经费扣除限额 $=4000000 \times 2\% = 80000$ （元），实际拨缴 70000 元，未超过扣除限额，不作调整。

职工教育经费扣除限额 $=4000000 \times 8\% = 320000$ （元），实际发生的职工教育经费 150000 元，未超过扣除限额，当年的职工教育经费可以全额扣除。剩余的职工教育经费扣除限额 $=320000 - 150000 = 170000$ （元），可以结转扣除 2021 年超标的职工教育经费支出 25000 元，应调减应纳税所得额 25000 元。

工资和三项经费合计应调增的应纳税所得额 $=40000 - 25000 = 15000$ （元）。

（6）计算公益性捐赠应调整的应纳税所得额。

【正确答案】

会计利润 $=80000000 + 91043.1 + 300000 - 40000000 - 7000000 - 15000000 - 1200000 - 50000 = 17141043.1$ （元）。

公益性捐赠扣除限额 $=17141043.1 \times 12\% = 2056925.17$ （元）。

先扣除 2021 年超标的公益性捐赠支出 1000000 元，即调减应纳税所得额 1000000 元；当年可以税前扣除 2022 年实际发生的捐赠支出扣除限额 $=2056925.17 - 1000000 = 1056925.17$ （元），本年实际发生捐赠支出 1200000 元，则当年实际发生的捐赠支出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 $=1200000 - 1056925.17 = 143074.83$ （元），2022 年超标的捐赠支出 143074.83 元，准予结转以后三年内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公益性捐赠支出合计应调减应纳税所得额 $=1000000 - 143074.83 = 856925.17$ （元）。

（7）该企业工商部门的罚款能否税前扣除，请说明理由及相应的税务处理。

【正确答案】该企业工商部门的罚款不得税前扣除。该项罚款属于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被有关部门处以的罚款，不得税前扣除，应调增应纳税所得额 50000 元。

（8）计算购入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和加计扣除应调整的应纳税所得额。

【正确答案】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应调减应纳税所得额 $=2000000 - 200000 + 2000000 = 3800000$ （元）。

【提示】高新技术企业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允许当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并允许在税前实行 100% 加计扣除。



(9) 计算企业当期应纳税所得额。

【正确答案】

国债利息收入作为免税收入，应调减应纳税所得额 300000 元。

应纳税所得额 = 17141043.1 - 300000 (国债利息) + 240000 (业务招待费) - 600000 (新技术研发费) - 400000 (广告费) + 15000 (工资及三项经费) - 856925.17 (公益性支出) + 50000 (罚款) - 3800000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 11489117.93 (元)。

(10) 计算企业当期应纳企业所得税。

【正确答案】

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 11489117.93 × 15% = 1723367.69 (元)。

(11) 张某以技术成果投资入股取得股权时有何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

【正确答案】 张某可选择按非货币资产投资的个人所得税规定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也可选择适用技术成果投资入股递延纳税优惠政策，经向主管税务机关备案，投资入股当期可暂不纳税，允许递延至转让股权时，按股权转让收入减去技术成果原值和合理税费后的差额计算缴纳所得税。

2. 税务师在代理审核某化妆品厂 2023 年 3 月的账务处理时，发现如下问题：

问题：分析资料（1）～（6）该企业所作的会计处理是否正确？如果正确，请说明理由。如果不正确，请说明理由并做出相应的账务调整分录（不考虑增值税和消费税之外的其他税费）

（1）该企业将自产的一批高档化妆品奖励给优秀的员工，该批化妆品的成本为 100000 元，同期对外不含税销售价格为 150000 元，当月企业的会计处理为：

借：应付职工薪酬 119500

贷：库存商品 100000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19500

【正确答案】

资料（1）该企业所做的会计处理不正确。自产的应税消费品用于奖励给职工，会计上应确认收入、结转成本，税法规定应缴纳增值税和消费税。

调账分录如下：

借：应付职工薪酬 50000

主营业务成本 100000

贷：主营业务收入 150000



借：税金及附加 22500

贷：应交税费——应交消费税 22500

自产的一批高档化妆品奖励给优秀的员工需要缴纳消费税 $150000 \times 15\% = 22500$ (元)

【提示】 纳税人自产的应税消费品用于生产非应税消费品和在建工程、管理部门、非生产机构、提供劳务以及用于馈赠、赞助、广告、样品、职工福利、奖励等，均视同对外销售，缴纳消费税。

(2) 该企业 2022 年 4 月曾收取高档化妆品出租的包装物押金 22600 元。购销双方约定，2023 年 3 月归还包装物并退还押金，但购货方 3 月逾期未归还包装物，化妆品厂没收此押金。

企业的会计处理为：

借：其他应付款 22600

贷：营业外收入 22600

【正确答案】

资料 (2) 该企业所作的会计处理不正确。

高档化妆品出租的包装物押金逾期时，其没收的押金，应缴纳增值税和消费税。调账分录如下：

借：营业外收入 22600

贷：其他业务收入 20000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2600

借：税金及附加 3000

贷：应交税费——应交消费税 3000

【提示】 收取的化妆品的包装物押金，在收取时是不交消费税，逾期时需要缴纳消费税。出租、出借的包装物收取的押金，借记“银行存款”科目，贷记“其他应付款”科目；待包装物逾期收不回来而将押金没收时，借记“其他应付款”，贷记“其他业务收入”科目。出租的包装物押金逾期时，其没收的押金应缴纳增值税和消费税。

(3) 委托其他加工厂加工一批高档化妆品，发出委托加工材料成本 170000 元，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的加工费为不含税金额 50000 元，增值税额 6500 元。受托方无同类型化妆品销售，已代收代缴消费税。收回的高档化妆品用于连续加工生产高档化妆品。企业的会计分录如下：

借：委托加工物资 170000

贷：原材料 170000



借：委托加工物资 50000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6500

贷：银行存款 56500

借：应交税费——应交消费税 38823.53

贷：银行存款 38823.53

【正确答案】 正保会计网校 www.chinaacc.com

资料（3）该企业所做的会计处理正确。

委托加工的应税消费品，按照受托方的同类消费品的销售价格计算纳税；没有同类消费品销售价格的，按照组成计税价格计算纳税。收回的高档化妆品用于连续加工生产，其消费税不通过税金及附加科目核算。负担的消费税计入“应交税费——应交消费税”科目的借方。

委托加工应代收代缴的消费税 = $(170000 + 50000) \div (1 - 15\%) \times 15\% = 38823.53$ (元)。

【提示】实行从价定率办法计算消费税的组成计税价格 = (材料成本 + 加工费) $\div (1 -$ 比例税率)；实行复合计税办法计算消费税的组成计税价格 = (材料成本 + 加工费 + 委托加工数量 \times 定额税率) $\div (1 -$ 比例税率)。

（4）补缴了 2022 年所得税汇算清缴应补缴的所得税 20000 元，该企业 2022 年已结账，企业会计处理为：

借：所得税费用 20000

贷：应交税费——应交所得税 20000

借：应交税费——应交所得税 20000

贷：银行存款 20000

【正确答案】 正保会计网校 www.chinaacc.com

资料（4）该企业所做的会计处理不正确。

补缴的所得税应调整 2022 年的损益，用“以前年度损益调整”科目。调账分录如下：

借：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20000

贷：所得税费用 20000

借：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20000

贷：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20000

【提示】对于影响上年利润的项目，由于企业在会计年度内已结账，所有的损益账户在当期





都结转至“本年利润”账户，凡涉及调整会计利润的，不能用正常的核算程序对“本年利润”进行调整，而应通过“以前年度损益调整”进行调整。

(5) 该企业 2022 年 10 月采用预收货款方式销售高档化妆品 100 箱，取得含税销售额 113000 元，企业将收到的款项计入到预收账款中。2023 年 3 月将高档化妆品发给购货方，企业未做任何账务处理。

【正确答案】

资料 (5) 该企业所做的会计处理不正确。

对采取预收货款方式销售的高档化妆品，应于发出商品时缴纳增值税、消费税。

因此，该企业 3 月应确认的增值税销项税额 = $113000 \div (1+13\%) \times 13\% = 13000$ (元)

该企业 3 月应纳消费税 = $113000 \div (1+13\%) \times 15\% = 15000$ (元)

调账：企业在商品发出时，应将预收的销售款从“预收账款”账户转作产品销售收入，应作如下账务处理：

借：预收账款 113000

贷：主营业务收入 100000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13000

将应缴纳的消费税款作如下账务处理：

借：税金及附加 15000

贷：应交税费——应交消费税 15000

【提示】采取预收货款方式销售货物，其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货物发出的当天。

纳税人采取预收货款结算方式的，其消费税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发出应税消费品的当天。

(6) 采购一批生产化妆品的原材料，已验收入库，发票尚未收到。购销合同表明的不含税金额 120000 元，增值税额 15600 元。货款暂未支付。企业先暂估入账。作出的会计分录如下：

借：原材料 135600

贷：应付账款 135600

【正确答案】 资料 (6) 该企业所做的会计处理不正确。

一般纳税人购进的货物等已到达并验收入库，但尚未收到增值税扣税凭证并未付款的，应在月末按货物清单或相关合同协议上的价格暂估入账，不需要将增值税的进项税额暂估入账。

调账分录如下：



借：应付账款 15600

贷：原材料 15600



正保会计网校
www.chinaacc.com



正保会计网校
www.chinaacc.com



正保会计网校
www.chinaacc.com



正保会计网校
www.chinaacc.com